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北安市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北安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北安市人民法院依照宪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北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北安市人民法院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参公事业单位 0 家，事业单位 0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北安市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北安市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 116 人，在职实有人数 10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8 人、参公编制 0 人……；退休人员 40 人。与 2017 年对比，退休人员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北安市
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8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973.13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24.16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88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08.57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02.7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25	八、资本性支出	33.3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92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082.25	支出总计	2,082.25	支出总计	2,082.25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附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北
安市人
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自有资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2,082.25	2,082.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8.57	1,708.57					
20405	法院	1,708.57	1,708.57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1,170.00	1,17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38.57	53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25	23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2.25	232.2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25	232.2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92	6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92	68.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92	6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	7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51	7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51	72.51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北
安市人民
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2,082.25	1,440.90	641.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8.57	1,067.22	641.35			
20405	法院	1,708.57	1,067.22	641.35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1,170.00	1,067.22	102.7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38.57		53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25	23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2.25	232.2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25	232.2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92	6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92	68.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92	6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	7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51	7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51	72.5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8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08.5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2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82.25	支 出 总 计	2,082.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
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2,082.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8.57
20405	法院	1,708.57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1,17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3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2.2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2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5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

**	**	1
合 计		2,082.25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356.01
	津贴补贴	418.38
	年终一次性奖金	69.98
	公务员奖励	1.22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5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72.51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8.30
	手续费	0.16
	办公水费	0.89
	办公电费	7.54
	电梯电费	2.50
	邮寄费	0.41
	电话通讯费	2.69
	办公用房取暖费	10.67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1.94
	国内差旅费	8.76
	一般维修费	1.89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1.30
	培训费	12.03
	劳务费	3.78

	工会经费	16.04
	福利费	0.6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60
	其他交通费用	76.93
	预留机动经费	1.72
	空编奖励经费	1.65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60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11.8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230.65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3.90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13.89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4
项目支出	--	641.3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2,082.25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845.59
	社会保障缴费	55.03
	住房公积金	72.5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78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537.04
	会议费	
	培训费	12.03
	专用材料购置费	17.71
	委托业务费	3.78
	公务接待费	2.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60
	维修（护）费	23.1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1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33.30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79
	助学金	
	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230.65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办公水费	
	办公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北安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 注
合 计	113.60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2.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1.6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60	
公务用车购置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办案业务补助经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北安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61	
项目起始时间	2018.1		项目终止时间	2018.12	
实施单位	北安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44.90			
	1. 一般公共预算:	144.9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用于补充各项日常办案、办公经费不足部分,保障我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等各类案件,以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刑事案件数	≥145 件
			数量指标 2	依法审理民事案件数	≥2557 件
			数量指标 3	依法审理再审审查案件	≥5 件
			数量指标 4	全年出差人次	≥556 人次
			数量指标 5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19 辆
			数量指标 6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 7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8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9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82%
			质量指标 4	执行案件审结率	≥82%
			质量指标 5	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时效指标 2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144.9 万元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208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01.9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按功能科目分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按经济科目分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资本性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北安市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收入预算 2082.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82.2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它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支出预算 2082.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0.90 万元,占 69.20%;项目支出 641.35 万元,占 30.8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82.25 万

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82.2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708.5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2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51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8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01.95 万元，其中：

1、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2018 年预算数为 117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02.03 万元，下降 8.02%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2018 年预算数为 538.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38.57 万元，增长 100%。

3、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18 年预算数为 23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3.43 万元，增长 16.81%。

4、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8 年预算数为 68.9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4.96 万元，增长 27.72%。

5、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8 年预算数为 72.5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3.02 万元，增长 46.51%。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82.25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973.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6.01

万元、津贴补贴 418.38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69.98 万元、公务员奖励 1.22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55.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51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205.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30 万元、手续费 0.16 万元、水费 0.89 万元、电费 7.54 万元、电梯电费 2.50 万元、邮寄费 0.41 万元、电话通讯费 2.69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10.67 万元、物业管理费 1.94 万元、国内差旅费 8.76 万元、一般维修费 1.89 万元、电梯维修费 1.30 万元、培训费 12.03 万元、劳务费 3.78 万元、工会经费 16.04 万元、福利费 0.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6.93 万元、预留机动经费 1.72 万元、空编奖励经费 1.65 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 1.6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 0 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 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60 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 11.84 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8.88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支出 0 万元、退休费支出 230.65 万元、抚恤金支出 0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支出 3.90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支出 13.8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4 万元。

6、项目支出 641.35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

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82.25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75.9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贴 845.5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55.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5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78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724.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537.04 万元、培训费 12.03 万元、专用材料购置费 17.71 万元、委托业务费 3.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60 万元、维修（护）费 23.1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1 万元；

3、机关资本性（一）支出 33.30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支出 33.30 万元。

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8.88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支出 17.79 万元、离退休费支出 230.6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4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0 万元、津贴补贴 0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0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 0 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 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 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 0 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支出 0 万元、退休费支出 0 万元、抚恤金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补贴 0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0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北安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3.60 万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11.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3.6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在其他交通费科目中做预算，公务接待费未做预算。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北安市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724.16 万元，其中：办公费 104.43 万元、印刷费 18 万元、差旅费 191.59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福利费 0.65 万元、日常维修费 11.19 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17.71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16.53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43.67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39.9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60 万元以及其他费用 168.8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7.66 万元，增加 21.4%。主要原因是：2017 年预算未将中央政法转移资金办案经费列入年初预算。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北安市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 3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北安市人民法院共有房屋 13124.98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3210 平方米，业务用房 8514.98 平方米，其他用房 1478 平方米。共有车辆 19 台，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台，一般公务用车 1 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3 台，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5台，其他车辆0台。共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10台，其中：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四是其他资产1053个。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规定，2018年北安市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44.9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补助工资、其他工资、职工福利费和社会保障费等；公用经费包括公务费、小型设备购置费和修缮费、业务费等。

3、**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4、**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

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装备购置费、工程建设费、作战费、军用油料费、军队其他运行维护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其他各类人员的补助支出：反映按规定支付给未纳入单位基本支出的在职、离退休人员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补助支出。

8、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

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设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公用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9、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和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2、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住房公积金：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

15、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

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6、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